

湮没在红尘古道的车辙

■ 许冠华

月亮升得老高了。周边的橡胶林静悄悄。我仿佛见到了红土地上晃悠着一辆牛车。车上坐着一个腰间披着一块染满红尘的麻袋片的赶车人。我只见到他的背影和身后两条嵌进雷州红土地上的清晰的车辙。车辙很深,是很多车走过的那种。

这种早已湮没在红尘古道里的车辙,在记忆中,它依旧像火车轮下的钢轨一样,永不相交,却延伸至老远,老远……

——题记

时间过得很快,转眼间告别雷州半岛的红土地都快50年了。

那里,我很熟悉,又很陌生。那里曾经留下过我们的知青岁月,也留下了我们的热血青春。就如那道扎进红尘古道中的牛车的轮辙,即便湮没在红尘古道里,却依然无法从记忆中抹去。

马末就像两道深深嵌入红尘古道中轮辙,湮没在红土地中成为永远。他成为我的记忆,并常在梦中见他驾着牛车,在橡胶林段的红泥路上一直前行,直到老远,好像没有尽头。

自从我们知青从四面八方来到广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七师二十一团,我被分配到武装连。这是新建的连队,60多名知青从搭草棚,挖水井开始,几经餐风露宿,半年后终于安定下来。这里是新开荒,原先都是茅草和原生林,显得偏僻而凄凉。好在山间有一条石头河,常年流水潺潺。给连队的生活带来很多方便。也成了每天最热闹的场所。特别是洗衣洗澡的最好去处。

这里是祖国大陆的最南端,也是雷州半岛的尽头。自古有“徐闻泥,雷州米”的说法。这里的红土地非常肥美,但这些红泥土晴天红尘滚滚,雨天又粘又滑,走路难,骑自行车也难。每家门口,都设定刮泥的装置。随时刮掉粘在鞋底的红泥。

石头河并不大,是从调风岭流过来的。满河都是黝黑的雷石,水就从雷石中穿行,撞起雪白的水花,非常壮观。河水

弯弯绕绕,直至流进大水桥水库里去。只是到了雨季,石头河也会咆哮奔腾,卷起一个又一个恐怖的大漩涡。

武装连没有固定的割胶林段,平常除训练外,只有养牛、养猪、养羊和种植瓜果的任务,并随时抽动去作战备值班和执行守护、架设通讯设备任务。哪里需要就到哪里去,也叫机动连。

连队里数马末年纪最小,个头也最小,不过机灵活泼,大家都喜欢他。他是潮州知青,讲一口带潮州话音的普通话。他的主要任务是赶牛车的司机,兼管卫生室一些常备的简单常用药。所以,大家有时戏称他叫“马司机”,有时又叫他“拉牛车的马大夫”。无论别人怎样叫,他都乐呵呵地答应,就像一名实实在在的司机一样。

在红泥土地上驾驭牛车,也是一门技术活。连拉车的牛都能准确地踏着前牛走过的脚印前行,让两个高大的牛车木轮沿着前车走过的轮辙向前。或可这样省力,抑或是传统习惯。这里的驾车人也有一个标准着装,就是腰间系着一块贴屁股的麻袋片。平时用作垫坐,当牛拉车上坡吃力时,就贴着坐到牛背上。听说这样能助牛发力上坡。因为牛拉车上坡时要弓着背,很难发力,人坐到牛背上,将牛背压平,牛就自然增加了力气。所以,马末每次出车,也像当地人一样,披上一块沾满红尘的麻袋片,挺像战士披上的铠甲,似是一个兵团战士的模样。

当年,我在武装连担任指导员。始终对这位勤快的兄弟倍加关爱。他没有父母,从小是由祖母带大的。初中未毕业就匆匆上山下乡来了。他没有太大的希望,只要能养活自己,能接济祖母晚年生活就行了。为了节省路费,几年的春节他都不回家探亲,而留下来值班,他说,将节省下来的路费和加班费全寄给祖母,就足够祖母安排半年的生活费了。

1973年秋,我有意地推荐选送他到卫生学校读三年书,但他推辞了。他的理由

是自己文化底子差,生活担子重,还是留在兵团工作好。

1976年秋的一场特大的台风雨,将武装连的牛栏、猪舍全部掀翻了。猪仔都被冲到河里了。母猪为了救猪仔也掉河里了。马末为了救起母猪也被卷进河里去了。

发大水时的石头河,河里雷石间卷起一个个漩涡,纵然熟悉水性,也是很难冲出这山洪的漩涡的。全连出动,沿河呼号寻找,也找不到马末了。

到了第三天,我们才在大水桥水库上发现,并找到了马末的遗体。把他运回连队附近的山边大路旁,选一个朝阳向东的地方安葬了他。让他朝着家乡潮州的方向,长眠在祖国半岛南端的红土地上。我们为他坟的坟墓立了一个墓碑,在一块乌色的雷石上刻上“潮州知青马末之墓”。并在墓碑的两侧,种了两棵剑麻。因为剑麻很坚强,它的根会深深地扎进这红色的土地中去。

后来,我被调回团部宣传处当干事了。1977年10月21日全国恢复高考之后,我参加高考并被大学录取了。在离开兵团上大学之前的一个晚上,我带上茶果和工夫茶去与马末告别。我背靠在他的墓碑上,给他点上一支香烟,斟上一轮又一轮的潮州工夫茶。在月光下,我与长眠在南疆的兵团战友马末惜惜话别……因为,全国高考恢复之后,知青回城的闸门全面打开了。无论如何,我们拆返兵团的机会都很少了。

月亮升得老高了。周边的橡胶林静悄悄。在朦胧的月光下,我仿佛见到了红土地上晃悠着一辆牛车。车上坐着一个腰间披着一块染满黄尘的麻袋片的赶车人。我只见到他的背影和他身后两条嵌进雷州红土地上的清晰的车辙。车辙很深,是很多车走过的那种。

这种早已湮没在红尘古道里的车辙,在记忆中,它依旧像火车轮下的钢轨一样,永不相交,却延伸至老远,老远……

劝君莫打枝头鸟

■ 张玉珊

吃过晚饭,见那明晃晃的火球已落进了远山的怀抱,地面烘烤一般的暑气也慢慢地随风消散了,我便下楼到小区的花园里散步。

花园里绿树成荫,东边繁花满枝的紫薇树让人赏心悦目,而西边果实累累的龙眼树更惹人喜爱。树荫深处,嗷嗷待哺的雏鸟在巢里不停地叫唤,母鸟衔着虫子或果肉飞出飞入,引得散步的人都停下来观看。

穿过紫薇花径,忽然听到了一阵尖叫声。抬眼望去,只见一个高个子男孩正拿着竹竿往龙眼树上用力一捅,一团东西“嗖”的一声掉了下来。几个看热闹的孩子围了上去,有个小男孩还拿着一根树枝戳来戳去。我意识到很可能是捅了鸟窝,急得边往前跑边大喊:“住手,赶紧住手!”果不其然,原来真的是一个鸟窝,里面两只皮肤红嫩的雏鸟。其中一只显然断了气,小脑袋软软地耷拉在鸟窝边沿,眼睛已闭上了。另一只则无力地颤抖着翅膀,半张着嘴巴,艰难地呼吸着。我说不出心痛,便冲着他们厉声说道:“你们怎么能这样?老师家长没教你们不能打鸟吗?”高个子男孩看看地上血肉模糊的雏鸟,又看看愤怒的我,“哇”的一声哭了。一个年轻的妇女闻声走了过来,一把搂住高个子男孩。当她从儿子口中了解到事情的原委后,狠狠地瞪了我一眼:“不就是两只还没长毛的鸟儿,你何必小题大做?”说完,她便拉着儿子气冲冲地走了。我呆呆地站在树下,心里很不是滋味。

在这里生活久了,我早已适应了有鸟儿相伴的日子。每天清晨,在鸟儿悦耳的唱和声中,我慢慢睁开眼,起床伸个惬意的懒腰,再踏着鸟儿的欢歌声出门上班。中午回家,鸟儿安静地藏在树丛深处,但有时也会出来活动,给人意想不到的惊喜。记得有天吃午饭,我不经意地看了看窗外,忽见一对鸟儿正在树荫里卿卿我我。其中一只鸟儿时不时抖一下翅膀,扭一下脖子,再俏皮地叫几声,然后瞄一眼它的伴侣。而它的伴侣安静地站在一旁,一脸温柔地看着它,偶尔用嘴巴轻抚一下它的羽毛。可惜我这个大灯泡似乎被发现了,它俩转头看了看窗内的我,再默默

地对视了一眼,便头也不回地飞走了。我不禁好笑:鸟儿啊鸟儿,我又不是班主任,不抓早恋的,你们慌什么慌?

不知何时,那只奄奄一息的雏鸟也死了。母鸟从树上飞了下来,围着死去的孩子不住地哀鸣,我的心里满是伤感。看着年轻的妈妈拉着儿子越行越远,我不禁叹了一口气:她知道疼爱儿子,难道就不知道鸟妈妈也疼爱自己的孩子吗?

童年时,每到春来,总会有燕子在我家屋檐下做窝。我嫌它黑不留秋,就想着把它赶走,却被阿婆骂了一顿,她说燕子是吉祥鸟,叫我千万别伤害它。后来小燕子出生了,看到它们嘴巴张得老大闹着要吃的,我感到新鲜又神奇,觉得小燕子让生活变得有声有色的,还真不错。可有一天,我从燕子窝下面经过,冷不防一团黏糊糊的东西落在了我的头上。我伸手一摸,哇,好臭,抬头一看,原来是燕子妈妈做的好事。我气得立即拿起屋角的一把铲子,准备向它砸过去。母亲刚从厨房出来,见此忙抢过我手里的铲子。她告诉我燕子每天都会到田里捉很多害虫,对我们农民帮助很大。见我还是气呼呼的,便又说燕子妈妈又不是故意的,我如果伤害了它,小燕子很快就会饿死的。我想小燕子没有了妈妈也确实挺可怜的,便答应母亲不跟燕子计较了。

我的母亲读书不多,她不懂得什么是生态文明,更不懂得人与自然要和谐相处。她只是以一个农民和母亲的善良本性,教育我对待鸟儿要将心比心、知恩图报。多年以后,当我看到白居易写的那首《鸟》:“谁道群生性命微,一抔骨肉一般皮。劝君莫打枝头鸟,子在巢中望母归。”我的内心受到了极大的震动。是啊,生命从来就没有高低贵贱之分,人怎么可以凌驾在万物之上肆意地践踏生命呢?老子也说过:“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表面看来,天地一点也不仁慈,把万物看作用茅草扎成用于祭祀的刍狗,任其自生自灭。可天地的不仁,恰恰说明众生平等。我的母亲不懂这些道理,可是她却懂得换位思考,教我善待生命,善待鸟儿。

劝君莫打枝头鸟。受到伤害,鸟儿也会痛,也会流泪。

生命如瀑(组诗)

■ 庄家银

流星 宇宙的探险者 不问归途	把生命的痛 铺展成一幅 让世人仰望的 壮美	在静静休憩 仿佛回到了巢 行人的脚步 也无法惊动 它的梦
命运 一场不停歇的针尖 让灵魂 一直醒着	乌鸦 我没有面具 我不玩变脸 我只有一套黑色的礼服 我是一只乌鸦 我是一只千年如初见的乌鸦	萤火虫 我是撒落黑夜的种子 明天 我将开出 太阳的花朵
彩虹 一道美丽之门 让我相信了 天堂的存在	死亡 不是 世界把你误删 而是 自己已把世界屏蔽	佛的忠告 不是所有的单 我都接
影子 既不拖你的累 也不沾你的光	灵魂 把灵魂孵化 才可见到一个真正的自己	习惯死亡 一根头发,一颗牙齿脱落 是微死 半生已过 是中死 大病一场,死里逃生 是假死
名字 一件神圣的外衣 任时光冲洗 依然光鲜	墓碑 墓碑之上 一只小鸟	最后眼睛闭上 不再醒来 是真正的大死

品菠萝

■ 黄燕

每年盛夏炎热之际,树菠萝恰似携着一股迷人的甜香款款而来。大自然馈赠的佳果,它像极了硕大绿晶石,悬挂于枝干和树身,树菠萝的出现是味觉的享受,也是夏日难得的一抹甜蜜。其芬芳如同夏日清风,轻抚着我那被燥热折磨得疲惫不堪的身心。富有魅力的树菠萝,真不愧是夏日水果中的璀璨之珠。

化州友人邮寄了干苞树菠萝,重约二十五斤,看外形与冬瓜一般大小,长得肥胖,惹人喜爱。在茂名,当地人更愿意称呼它为“菠萝”。树菠萝的独特之处,不仅在于它布满稠密棘的外皮和甘美口感,更奇特的是它的形态之大和挂果方式,重达几十斤一个的果实生长在树枝。我曾在化州见过能挂上百个的菠萝树,直让人惊呼神奇。

我用手指轻拍击树菠萝,浑厚的声音传达出果实已熟的信号。鼻子凑近闻,一缕甜甜的果香悠然飘入鼻中。这香气清甜且独特,它有别于其他水果的,显得更为清香。仅是闻到这股香气,口中便不自觉地分泌出唾液。这甜香的果味,勾起在化州工作时我常跑去友人家中品尝树菠萝的回忆。

树菠萝表皮遍布稠密的棘,当用手摩挲它时,那独特的触感仿佛在诉说着它的过往。开树菠萝不是轻松活,友人贴心微

信传了实操视频,亲自口授。底部垫厚纸皮,给刀抹上花生油,刀口绕着果实中部的外壳用力划一圈,对半掰开后,露出金灿灿的果肉,水润仿若未经雕琢的蜜蜡簇在一起,带着馥郁芬芳的果香,让人喜爱至极。果肉之中,包裹着一颗杏色的果核。取下果核那一刻,我的心便也如同这无核的果肉,渐渐柔软。将菠萝肉入口,其口感鲜美,干苞品种的果肉甘甜脆爽,甜而不腻。那种甘甘宜人的味道,口齿留香,令人久久回味。

把树菠萝果芯切除,剥离果肉变得容易许多。树菠萝肉的香味在空气中弥漫开来,果香满屋。品尝到树菠萝的美妙滋味,内心顿感无比的满足与愉悦,这幸福不仅来自树菠萝的美味,更来自友人的深切的关怀。一颗菠萝肉入腹,我再次伸手拈起一颗。无论是用手轻轻捏住一颗菠萝肉,还是将其数个码在盘子里,都令人心生愉悦,好似这鸡蛋大小的菠萝肉能带走生活中的一切烦恼。

在友人的耐心指导下,很快把菠萝肉剥离完全,果肉满满当当装了6个盘子,呈现出令人垂涎的饱满状态。我把菠萝肉放入冰箱保存,冰镇后再食用,菠萝肉的果香和冰凉的口感巧妙融合,成为解渴的灵丹妙药。此外,树菠萝核也有妙处,蒸煮后气用,粉糯的口感与板栗口感相似,更有补气通便的功效。由于友人赠予的树菠萝得肉率高,便招呼亲友来家里一同品尝。围坐在



茶几旁,聊天赏果。看着亲友吃着香甜的树菠萝如此享受,我的食欲大增,不知不觉中已然饱腹。在化州工作时与友人围坐一起品尝菠萝肉的美好回忆涌上心头,仿佛昨日重现,内心满是对友人的感激和对化州风土人情的怀念。送别时赠每人一袋果肉,意欲把友人佳果带来的愉悦感传递给他人。

树菠萝是夏日的甜蜜使者,让我在这酷暑纵情享受着它的鲜甜!在树菠萝的甘美芬芳中,我仿佛正经历一场奇妙的夏日盛宴。这鲜甜的树菠萝,饱含着夏日的美好,不仅带来夏日的清凉慰藉,还体现了友人对我的关爱。每一口菠萝肉的滋味,都饱含着友人的关怀,甜入心脾。

也红

■ 阿明

第二十七章

-1-

上章说到陈小雅为了张松东给出的1200万奖励,特意设了个饭局,打算趁机对龙涛明实施美人计。龙涛明将如何应对眼前的这出诡计暂按下不表,因为时下国际局势风起云涌,还有另一场更可怕的大阴谋正在国外滋生,也将从暗处向龙涛明袭来。

话说美国中央情报局获知,江南市树脂总厂科技攻关生产出了具有超耐高温超耐高压性能,可以应用到太空、火箭等军事领域的最新产品,中国国防部已有用它取代老一代产品的计划,马上向美五角大楼参谋长联席会议汇报了这一消息。他们得出结论,应用树脂总厂的新产品,强度可以使军事飞行器达到亚超音速,震惊了美国军方头目。于是指示美国中央情报局,不惜一切代价拿到树脂总厂的生产技术,必要时,对江南市这间工厂进行破坏。

美国中央情报局一刻也不敢耽搁,通过强大的数据库,很快就在移民来美国的中国人中,找到了几名与树脂总厂存在关联性的人员。第一个是现任树脂总厂厂长龙涛明在大学的初恋寒雪,第二个是已退休厂长罗为民的老婆孙丹,第三个是树脂总厂办公室主任岳太乙的儿子,今年刚到佛罗里达州大学留学的岳龙。美国中央情报局中国区负责人约翰经过衡量,决定把寒雪和岳龙发展为协助他们开展这项工作的重点对象。

龙涛明这位初恋寒雪是一个怎样的人呢?这还得从说起。大学时期,寒雪读文科,龙涛明读理科,两人同届不同班。因同样爱好文学,他们在学校的文学沙龙活动上相识相爱。

寒雪的家乡在辽宁抚顺市。其父亲是露天矿工人,母亲年轻时是县文艺宣传队的旦旦。寒雪长相较美,继承了其母的秀丽面容。父亲作为劳动模范,常年驻守工

厂,一年都见不了母女俩几次。小时候的寒雪经常跟随母亲四处演出,身边见到的都是些脸蛋漂亮的叔叔阿姨,久而久之,便养成了她以貌取人的性格,长大后更常自称“外貌协会”会长。

到了大学就读中文系的寒雪,看来看去,本系没有一个男同学够得着她的审美标准,直到参加文学沙龙时遇见了外系的龙涛明。她见龙涛明长得气宇不凡,国字脸上镶嵌着一双黑白分明的大圆眼睛,五官端正、身轻体健的样子,第一眼便有触电的感觉。在听到龙涛明发表,关于祝英台与梁山伯这出经典爱情故事的看法后更是大为倾慕,当场认定龙涛明就是自己的梦中情人。

很快,寒雪展开了对龙涛明的追求。例如,时不时拿着自己的作品去请教龙涛明,或者生活上碰到一些体力活时请龙涛明来帮忙,还会自己买来两张电影票却借口说闺蜜临时有事“放飞机”了,邀请龙涛明一起去看,顺便两人写篇影评等等。一来二去,龙涛明逐渐对寒雪产生感情,同意了与她交往。看到寒雪和龙涛明成双成对,理工科男同学心里十分羡慕,理工科女同学则对寒雪“杀过界”(文理为界)既妒忌又愤恨。在学校临毕业那学期,寒雪几次主动投怀送抱,龙涛明都保持青春期男孩少有的定力拒绝了她们。

寒雪是不甘平凡的女孩,不想毕业后就找个普通男人上班,然后嫁人相夫教子终了一生。她偷偷报名考了托福,成绩相当好,便把毕业成绩单和托福成绩一同寄给美国多所大学,看能不能争取出国去读研究生。出乎预料的是,美国弗吉尼亚理工大学竟然给她邮来了计算机科学专业的录取通知书。

拿到录取通知书后,寒雪也动员过龙涛明一同赴美。龙涛明却觉得自己家在农村,父母辛苦供自己读大学,现在毕业正是回报家人的时候,对出国没有一点想法。寒雪最后自己出了门,临走前对龙涛明表示,她去美国学成一定回来,要龙涛明一定等她。但寒雪一踏上美洲这块土地,便把她对龙涛明说的话忘得一干二净,并主动断绝了联系。寒雪本就喜欢英俊帅气的中外混血儿,因为上世纪八十年代的港澳台,歌星影星目不暇接,她最关注那些混血儿。到达美国后,寒雪看着周围高大威猛白人男性,更是暗下了要自己生一个漂亮混血儿的决心。而作为“外貌协会”会长,寒雪特别注重保持自己的身材相貌,每天下午上完课都会到学校的健身房去锻炼,寒雪健身的很明确,经常做“罗马尼亚硬拉”这个动作来锻炼腰、臀、腿部位,以求塑造凹凸有致的身形。

在寒雪留学时期,美国要求情报部门监视全球,招揽各国到美留学学生或移民作间谍,特别是来自中国和苏联的。寒雪成了他们的猎物,暗中观察一段日子后确定寒雪喜好男色,便针对这一点专门给寒雪布下了一个滴水不漏的圈套。

这天下,寒雪如常来到健身房,发现她的位置被一个魁梧英俊的白人小伙占着了。走近一看,此人长着一张明星脸,肤色洁白且肌肉发达,正在做着娴熟的健身动作。寒雪顿时犯起了花痴,定定站着暗喜道:这不就是自己日思夜想的白马王子吗?

随后一连十多天,这个白人小伙都在同样时段出现在健身房,不断吸引着寒雪的关注。他每次来,已对他陷入痴迷的寒雪总站在旁边观赏。有一回白人小伙在离

开时,忘记了拿书包。寒雪抓住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拿起书包追上去。小伙子彬彬有礼,热情向她表达谢意并说自己叫吉姆,寒雪也赶紧做了自我介绍。两人正式相识,相谈甚欢,还互留了联系方式。寒雪得知,吉姆是摩根家族成员,现在弗吉尼亚理工大学读博,非常喜欢健身活动,同时也是大学橄榄球队队长。之后每次见面,都是寒雪主动邀约。她觉得吉姆很有情调,人情味挺浓,不像其他美国人一起消费理单要AA制,他俩出去吃喝玩乐每次都是吉姆抢着埋单。不断交往下来,她彻底堕入了吉姆编织的情网。

寒雪偶然发现,吉姆遇到漂亮欧美美女,会情不自禁地瞟一眼。她不知道这是全世界男人的通病。为了牢牢抓住吉姆的心,寒雪决定假期去韩国整容。吉姆说:“你已经是中国人里最漂亮的了。天啊,还整什么容?”寒雪态度坚决,非去把自己的鼻子、胸脯、臀部整得高高隆起来。说实在的,寒雪在韩国整容吃了不少苦头,但非常成功。当然费用还是吉姆替她出的。

整容后,寒雪除了稍嫌自己的肤色外,对身体各部位都非常满意,认为足以让吉姆为她死心塌地了。国外学校采用学分制,不抓到课率,所以她俩玩乐的时间特多,远至加拿大的尼亚加拉大瀑布、巴西的亚马逊雨林、瑞士的阿尔卑斯山小旅馆、南非的博茨瓦纳草原等地,满世界旅游,肆意享受。

一年后,在寒雪住的公寓。两人尽欢后,吉姆一脸冷漠地从书包里拿出一大沓账单,同寒雪算起了自他们交往以来一起吃喝、旅行、购物以及整容在内的所有花费,总额之大吓得寒雪张大嘴巴合不上!吉姆摊牌说,自己并非普通大学生,而是中

央情报局派来的,现在给寒雪两条路:要么还钱,还不上则被起诉坐牢;要么帮他们干事,以抵销这笔账。寒雪当然知道中央情报局是干什么的,但为避免坐牢,寒雪选择与他们同流合污,自此走上了一条不归路。

美国中央情报局英文简称CIA,下辖有情报、管理、行动及科技各处,专门做破坏敌对国家的行为,例如绑架、谋杀别国领导和有关人士,采取一切手段颠覆敌对国家政权。其势力大得惊人,凌驾于全世界的法律之外,以美国国家安全为借口做尽坏事,简直罄竹难书。总部设在弗吉尼亚州,比邻美国政治中心华盛顿特区。总部大楼占地约200亩,前楼两楼高中间低,三座后楼一长两短,都有走廊相连,从空中俯瞰形状活脱脱一个大蟾蜍。

寒雪和CIA情报处中国区签订协议后,便封闭半年进行高强度的间谍培训,掌握了她以前闻所未闻的各种间谍知识技能。经考核毕业后,CIA交给她的任务是,通过色诱和利诱,策反有利用价值的中国留学生做他们的间谍。对此,思想早已扭曲异化的寒雪做得很出色,日渐受到了CIA的重用。

如今,树脂总厂的高科技新材料,被应用到中国高端国防工业。CIA掌握到寒雪是龙涛明大学时的初恋,便重新安排寒雪工作,遣派她到江南市执行窃取该新材料的生产技术,同时对树脂总厂进行彻底破坏的秘密任务。

问题来了,寒雪自到美国就主动断绝了同龙涛明的联系,七年后却要突然重新出现在龙涛明面前,说这么多年心里始终挂念着他,希望与他重修旧好。如何做到毫无破绽,不会引起怀疑,还需要先编造出一个经得起推敲的故事。为此,CIA中国区负责人约翰组织了数个中国问题专家进行研究。这些专家真不是吃素的,一个多月便为寒雪编写了故事,并让寒雪多次排练,做足上演旧情人重逢一幕的准备。